



臺灣高等檢察署新聞稿

Taiwan High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臺灣高等檢察署舉辦「115 年度北區新世代打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2.0 研習會暨打詐有功人員頒獎典禮」，強化溯源查緝詐團、深化跨境合作、跨機關及公私協力合作，共同打擊詐欺犯罪，守護民眾財產

臺灣高等檢察署(下稱臺高檢署)依據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2.0(下稱打詐綱領 2.0)，為抑制詐欺犯罪，精進懲詐團隊效能，溯源查緝詐欺集團，以守護民眾財產。於昨(28)日，舉辦「115 年度北區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 2.0 研習會暨打詐有功人員頒獎典禮」，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親臨現場，表揚慰勉第一線懲詐有功人員。本次，並邀請行政院洗錢防制辦公室羅韋淵執行秘書、行政院打詐指揮中心賴正庸副執行秘書、法務部馮成常務次長、最高檢察署徐錫祥代理檢察總長、臺高檢署花蓮檢察分署洪培根檢察長、福建高等檢察署金門檢察分署毛有增檢察長、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(下稱臺北地檢署)王俊力檢察長、臺灣新北地方檢察署(下稱新北地檢署)郭永發檢察長、臺灣士林地方檢察署(下稱士林地檢署)王以文檢察長、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(下稱桃園地檢署)張春暉檢察長、臺灣基隆地方檢察署(下稱基隆地檢署)陳佳秀檢察長、臺灣宜蘭地方檢察署王伯敦檢察長、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蕭方舟檢察長、福建金門地方檢察署趙燕利檢察長、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(下稱刑事警察局)林故廷副局長、法務部調查局(下稱調查局)經濟犯罪防制處吳宗杰處長等長官到場觀禮。復邀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下稱金管會)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(下

稱通傳會)、數位發展部(下稱數發部),共同參與研習會,溝通交流,共同協力打擊詐欺犯罪。

法務部鄭部長於致詞時表示,電信網路詐騙為現今民眾最痛恨之犯罪,惟現今電信詐騙集團,藉由新興科技、金融服務便利,並透過對 AI、虛擬資產的濫用,重塑犯罪模式,讓查緝面臨很大的挑戰。法務部為懲詐主責機關,持續多方支援懲詐團隊辦案,包括:(一)法制完備:修訂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(懲詐罪章)、洗錢防制法、通訊保障及監察法、刑事訴訟法(特殊強制處分)。(二)責成臺高檢署執行統合:1、規劃專案查緝、溯源打擊詐欺、洗錢。2、跨機關平臺成立,源頭管理。3、強化查扣、填補被害人所受損害。(三)國際合作:運用司法互助、情資交換及跨境資產凍結,協助境外取證。另打詐綱領 2.0 施行迄今懲詐成效,依臺高檢署統計,114 年 1 月至 115 年 4 月止,①查獲詐欺集團數、起訴電信詐騙案件之人數,分別為 5,055 團、十二萬七千餘人,相較上期(113 年 1 月至 114 年 4 月)分別增加 26%、27%;②電信詐騙及單純人頭帳戶新收案件數,分別為二十一萬九千餘件、十一萬一千餘件,相較上期分別減少 3%、20%;③偵審中和調解追贓返還件數、金額,分別為一萬五千多件、三十三億餘元,相較上期分別增加 11%、8%。顯見在懲詐團隊的努力及跨機關合作下,查緝案件績效成長,但案件發生數減少,和調解金額增加,落實打詐綱領 2.0 減少案件發生數、保護被害人目標。

鄭部長並頒獎表揚 115 年度新世代打擊詐欺有功人員:

- 檢察機關:臺北地檢署林彥均主任檢察官、陳怡君檢察官、謝仁豪檢察官、新北地檢署陳儀芳檢察官、士林地檢署王惟星檢察官、基隆地檢署王亞樵檢察官、吳欣恩檢察官、桃園地檢署黃世維檢察官,共 8 人。

- 調查機關：調查局臺北市調查處鄭文鐸調查官、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鍾菱真調查官、新北市調查處涂如意調查官、福建省調查處簡俊榮調查官、基隆市調查站龔益寬調查官，共 5 人。
- 警察機關：刑事警察局國際刑警科林宗賦偵查正、刑事警察局偵查第一大隊駱佳輝偵查員、偵查第二大隊梁星宇偵查員、偵查第四大隊馬培翔偵查員、陳冠綸偵查員、基隆市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張元耀小隊長，共 6 人。

本次研習會由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，邀請法務部檢察司、所屬檢察機關、調查機關、刑事警察局同仁擔任講座，詳細說明現今打擊電信詐欺策略、電信詐欺犯罪現況、趨勢、犯罪模式、查緝、挑戰及因應策略，提升辦案人員偵查能力，並分別就「太子集團跨境洗錢案」、「詐欺吸金案」、「台版地面師案」、「網路電話機房查緝」、「會計師結合詐團詐欺案」等案分享報告及經驗，且由金管會、通傳會、數發部就阻詐、堵詐、防詐策略及措施說明，以共同協力打擊詐欺犯罪。

研習會結束後，由臺高檢署張斗輝檢察長主持綜合座談，並邀請法務部馮成常務次長、刑事警察局林故廷副局長、調查局經濟犯罪防制處吳宗杰處長、通傳會基礎設施處梁伯州處長、金管會銀行局陳家珍組長、數發部數位產業署楊銘澤科長為與談人，與研習會學員進行意見交流，持續強化懲詐查緝策略、跨部會及公私合作，共同打擊詐欺犯罪，讓民眾有感政府打詐之決心與努力。



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致辭勉勵



與會長官與得獎人員合影 1



與會長官與得獎人員合影 2



與會長官與得獎人員合影 3